

2.4.1.0 共建共享实践实训平台数（生产性实训基地、实践基地、名师工作室、创新创业平台、创新实验室等）情况说明

评测点	分值	佐证说明	佐证材料	自评得分
共建共享实践实训平台数（生产性实训基地、实践基地、名师工作室、创新创业平台、创新实验室等）	3	在实践实训平台建设方面，我们采取了多项措施以提升教育质量和学生实践能力。通过基地开设场景式教学，发挥名师工作室的引领作用，结合多方力量，共建创新平台，其中，共建三个共享实践实训平台并签订了校外实训基地共建协议：易直播视频号直播系统、生产性实训基地-东莞优品合作运营基地和社会公益培训服务基地、“杨森林电子商务行业专家名师工作室”。	2.4.1.1 易直播视频号直播系统后台及使用 2.4.1.2 与盟大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合作框架协议 2.4.1.3 生产性实训基地-东莞优品合作运营基地、社会公益培训服务基地 2.4.1.4 电子商务行业专家名师工作室	3